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YANKUANG ENER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171)

關於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授予結果的公告

茲提述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i)日期為2021年12月1日有關建議採納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根據激勵計劃向關連激勵對象授予A股限制性股票的關連交易的公告；(ii)日期為2021年12月31日關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修訂情況說明的公告；(iii)日期為2022年1月27日關於向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對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該等公告」)；及(iv)日期為2022年1月12日的通函(「通函」)。除另有定義外，本公告內所用辭彙與該等公告及通函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有關規定，公司已於2022年2月24日在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辦理完成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本激勵計劃」)。

一、本激勵計劃已履行的相關審批程序

- 1、2021年12月1日，公司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討論審議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討論審議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的議案》、《關於授權董事會辦理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相關事項的議案》。公司獨立董事已對本激勵計劃相關事項發表了同意意見。

- 2、2021年12月1日，公司召開第八屆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討論審議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討論審議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的議案》、《關於授權董事會辦理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相關事項的議案》。
- 3、為更好地發揮股權激勵作用，公司根據行業市場的變化及預期，對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中涉及的公司層面業績考核指標進行修訂。修訂後的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修訂稿)》及其摘要、《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修訂稿)》已經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和第八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公司獨立董事對修訂業績考核指標事項發表了同意意見。
- 4、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月9日，公司在辦公地點公示了本激勵計劃的激勵對象名單。公示期滿後，監事會對本激勵計劃激勵對象名單進行了核查並對公示情況進行了說明。
- 5、2022年1月14日，公司收到山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關於同意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實施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批覆》，同意公司按照有關規定實施本激勵計劃。
- 6、2022年1月27日，公司召開2022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2年度第一次A股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了《關於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修訂稿)〉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修訂稿)〉的議案》、《關於授權董事會辦理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相關事項的議案》。同日，將本激勵計劃內幕信息知情人買賣公司股票情況自查報告進行了公告，未發現相關內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內幕信息買賣公司股票的情況。
- 7、2022年1月27日，公司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和第八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審議批准了《關於調整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相關事項的議案》、《關於向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對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公司獨立董事對上述議案均發表了同意意見。

8、2022年2月24日，公司在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記工作，實際授予登記的限制性股票合計6,174萬股，激勵對像人數為1,245人。

二、本激勵計劃授予情況

(一) 授予的基本情況

1、 授予日：2022年1月27日

2、 授予數量：6,174萬股

3、 授予人數：1,245人

4、 授予價格：11.72元/股

5、 股票來源：公司向激勵對像定向發行的公司人民幣A股普通股

6、 相關說明：公司董事會審議授予相關事項後，在資金繳納過程中，11名激勵對像因個人原因自願放棄公司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計放棄60萬股限制性股票，激勵對像由1,256人調整為1,245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由6,234萬股調整為6,174萬股。

(二) 本激勵計劃授予對象名單及授予情況

本激勵計劃實際授予的激勵對象共計1,245人，包括公司董事(不含外部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中層管理人員、核心骨幹人員。具體分配情況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職務	獲授的權益數量 (萬股)	佔授予總量 的比例	佔股本總額 的比例
肖耀猛	黨委書記、董事、總經理	20	0.32%	0.004%
王若林	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 職工董事	16	0.26%	0.003%
宮志傑	副總經理	16	0.26%	0.003%
張延偉	副總經理	16	0.26%	0.003%
趙青春	董事、財務總監	16	0.26%	0.003%
張傳昌	副總經理	16	0.26%	0.003%
田兆華	副總經理	16	0.26%	0.003%
劉強	副總經理	16	0.26%	0.003%
李偉清	副總經理	16	0.26%	0.003%
黃霄龍	董事、董事會秘書	16	0.26%	0.003%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合計(10人)		164	2.66%	0.031%
其他人員合計(1,235人)		6,010	97.34%	1.23%
合計		6,174	100.00%	1.27%

註：1 上表中部分合計數與各明細數相加之和在尾數上如有差異，系百分比結果四捨五入所致；

2 截至本激勵計劃授予日(2022年1月27日)，公司總股本為48.74億股，上表「佔股本總額的比例」依據48.74億股總股本計算。

三、本激勵計劃的有效期、鎖定期和解鎖安排情況

(一) 本激勵計劃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至激勵對象獲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購註銷完成之日止，最長不超過60個月。

(二) 本激勵計劃限售期分別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36個月、48個月。在限售期內，激勵對象根據本激勵計劃獲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轉讓、不得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

(三) 本激勵計劃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時間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時間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個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記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記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3%
第二個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記日起3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記日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3%
第三個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記日起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記日起60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4%

若限制性股票某個解除限售期的公司業績考核目標未達成，則所有激勵對象當期限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購註銷，回購價格不得高於授予價格與市場價格較低者(市場價格為董事會審議回購事項前1交易日公司標的股票交易均價)。

四、限制性股票認購資金的驗資情況

新聯誼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了編號為新聯誼驗字(2022)第0001號的《驗資報告》：截至2022年2月12日止，公司已收到1,245位股權激勵對象繳納的6,174萬股限制性股票購股款人民幣72,359.28萬元。其中，計入股本6,174.00萬元，計入資本公積66,185.28萬元。

五、限制性股票的登記情況

本激勵計劃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記手續已於2022年2月24日辦理完成，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證券變更登記證明》。

六、授予前後對公司控股股東的影響

本激勵計劃授予登記完成後(登記日為2022年2月24日)，公司股份總數由4,874,184,060股增加至4,935,924,060股，導致公司控股股東持股比例發生變動，公司控股股東山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在授予前直接和間接持有公司股份2,718,036,288股，佔授予登記前公司股本總額的55.76%，授予登記完成後，佔公司股本總額的55.07%，仍為公司控股股東。

七、股權結構變動情況

本激勵計劃授予後，截至登記日公司A股股本變動情況如下：

單位：股

類別	變動前	本次變動	變動後
有限售條件股份	0	61,740,000	61,740,000
無限售條件股份	2,974,184,060	0	2,974,184,060
總計	2,974,184,060	61,740,000	3,035,924,060

八、本次募集資金使用計劃

公司本次向激勵對象定向發行公司A股普通股所籌集資金人民幣72,359.29萬元將全部用於補充公司流動資金。

九、本次授予後新增股份對財務報告的影響

公司依據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確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並最終確認本激勵計劃的股份支付費用，該等費用將在本激勵計劃的實施過程中按解除限售比例進行分期確認。經測算，本激勵計劃激勵成本合計為79,027.20萬元，2022年-2026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攤銷情況如下表所示：

授予限制性 股票數量 (萬股)	需攤銷的 總費用 (萬元)	2022年 (萬元)	2023年 (萬元)	2024年 (萬元)	2025年 (萬元)	2026年 (萬元)
6,174	79,027.20	26,078.98	28,449.79	16,496.93	7,441.73	559.78

本激勵計劃的實施對公司財務狀況影響的最終結果以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年度審計報告為準。

本公告分別以中英文刊載。如中英文有任何差異，概以中文為準。

本公司董事會提醒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偉

中國山東省鄒城市
2022年2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李偉先生、劉健先生、肖耀猛先生、祝慶瑞先生、趙青春先生、王若林先生及黃霄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會先生、朱利民先生、蔡昌先生及潘昭國先生。

* 僅供識別